

证券代码：600765 证券简称：中航重机 公告编号：2019-013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中航（沈阳）高新科技有限公司计提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重机”或“公司”）于2019年2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中航（沈阳）高新科技有限公司计提减值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 根据2018年12月5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中航（沈阳）高新科技有限公司解散的议案》，同意解散并注销控股子公司中航（沈阳）高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公司”）。

由于高新公司不再具备持续经营的条件，为公允反映公司各类资产的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及《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允反映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公司对高新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了减值测试。

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中对高新公司投资成本为5,000.00万元，对高新公司持股比例为52.67%。截至2018年12月31日，高新公司报表中净资产4,089.30万元。公司据此对高新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2,800.00万元。

二、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公司对高新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属于公司内部抵消事项，对影响母公司2018年度利润，但不会对公司2018年度合并口径利润造成影响。

三、相关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中航（沈阳）高新科技有限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同意本次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通过对公司计提子公司中航（沈阳）高新科技有限公司减值准备的事项进行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审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公司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为了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合理规避财务风险，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不涉及利润操纵，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四、备查文件

- （一）中航重机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二）中航重机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1日